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前言

第二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第三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四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一部分 前言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位于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 9 号，本项目租赁常熟市广信建筑工程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已建厂房，本项目占地面积 1150 平方米，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本项目无新增员工，利用现有部分员工（20 人）开展工作，年运行时间约 250 天，实行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2000 小时。

本公司原位于常熟市虞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宜兴路 6 号，由于公司发展需要，投资 800 万元，迁建至常熟虞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华路 9 号，利用租赁的已建厂房建筑面积 1150 平方米，购置相关设备，从事书、报、刊等的印刷业务，搬迁后产能为年加工书、报、刊 130 吨。公司委托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6 月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苏环建[2023]81 第 0265 号）；本项目于 2023 年 8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23 年 10 月完成建设，并投入试运行。

2024 年 1 月，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

一、环保执行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冲版废水经厂内一体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10L/h；处理工艺：混凝沉淀+压滤+碳/砂过滤

+超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循环利用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理;生活污水接管至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走马塘。对外界水环境不会直接造成不利影响。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为印刷车间(印刷、润版、洗车)、印后车间(胶订、裱贴、上光)工序产生的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管道、集气罩收集后一并进入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的P1排气筒排放;对所在地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冲版机、单色胶印机、四色印刷机、小印刷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消声、减振等措施,结合墙体隔音、厂区及厂界四周绿化、距离衰减,以减低噪声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可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即昼间噪声值 $\leq 60\text{dB(A)}$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油墨、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抹布、废活性炭、边角料、不合格品及生活垃圾,其中废油墨、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抹布、废活性炭为危险固废,均委托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置;边角料、不合格品为一般工业固废,委托个人顾科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江苏凌阳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处理;即本项目涉及固废可做到“零”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其他环保设施情况

本项目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以以印后车间（含压烫车间、裱胶车间、上光车间、打包车间）边界起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等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要求。

二、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口中 pH、COD、SS、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达到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P1 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标准；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任意一次浓度最大值、1h 平均浓度值）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3 标准。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的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348-2008）中 2 类标准；厂区东侧居民点昼间噪声值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实现固废零排放。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				
建设地点	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 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书、报、刊				
设计生产能力	书、报、刊 130t/a				
实际生产能力	书、报、刊 13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0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08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30 日-31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比例	2.5%
实际总概算	800	环保投资	20	比例	2.5%
验收监测依据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 年）第 682 号令； (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3)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4)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苏环规（2015 年）3 号）； (5)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2021 年 4 月 6 日）； (6)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7)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8) 《关于对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环建[2023]81第0265号，苏州市生态环境局，2023.6.19）；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9)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验收检测报告（（2024）中之盛（委）字第（01507）号）； (10) 建设的实际生产状况及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	1.1 废水					
	生活污水接管至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放于走马塘，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2相关排放限值，其中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详见表1-1。					
	表 1-1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 标准级别	指标	标准限值	单位
	项目 厂排口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pH	6.5~9.5	无量纲
				COD	500	mg/L
				SS	400	mg/L
				氨氮	45	mg/L
				TP	8	mg/L
				TN	70	mg/L
	污水厂 排口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pH	6~9	无量纲
				SS	10	mg/L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表 2	COD	50	mg/L
氨氮				4(6)*	mg/L	
TN				12(15)*	mg/L	
TP				0.5	mg/L	
1.2 废气						
有组织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执行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1其他限值，厂区内无组织的非甲烷总烃执行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3限值，厂界无组织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监控浓度限值。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级 别、限值	表 1-2 大气有组织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执标准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排气筒 m	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32/4438-2022)	表 1	50	15	1.8
	表 1-3 厂区内无组织 VOCs 排放标准					
	污染物项目	监控浓度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 控位置	标准来源	
	NMHC	6	监控点处1h平 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 监控点	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8-2022) 表3	
		20	监控点处任意 一次浓度值			
	表 1-4 厂界无组织 VOCs 排放标准					
	污染物	执行标准		监控位置	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非甲烷总烃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DB32/4041-2021）	表 3	边界外浓 度最高点	4	
1.3 噪声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 9 号，属于工商、居住混合区，项目所在地属于声环境 2 类功能区。因此，项目营运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1-4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类别	标准限值			区域		
	昼间	夜间				
2	60dB（A）	55dB（A）		厂界外 1 米		
1.4 固废						
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一般固废贮存及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标准。						
1.5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1-5。						

表 1-5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气总量控制指标汇总表（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迁建前排放量	迁建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迁建后全厂申请总量	变化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有组织）	VOCs（非甲烷总烃）	0.0128	0.0393	0.0314	0.0079	0.0128	0.0079	-0.0049
废气（无组织）	VOCs（非甲烷总烃）	0.0664	0.001	0	0.001	-0.0664	0.001	-0.0654
废水	水量	480	240	0	240	480	240	-240
	COD	0.24	0.12	0	0.12	0.24	0.12	-0.12
	SS	0.192	0.096	0	0.096	0.192	0.096	-0.096
	NH ₃ -N	0.0216	0.0108	0	0.0108	0.0216	0.0108	-0.0108
	TN	0.0336	0.0168	0	0.0168	0.0336	0.0168	-0.0168
	TP	0.0038	0.0012		0.0012	0.0038	0.0012	-0.0012
固废	边角料以及不合格品	0	5	5	0	0	0	0
	废影液	0	0.55	0.55	0	0	0	0
	废抹布	0	0.3	0.3	0	0	0	0
	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	0	0.2	0.2	0	0	0	0
	废活性炭	0	0.43	0.43	0	0	0	0
	生活垃圾	0	3	3	0	0	0	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2.1 项目概况**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0 年 01 月 30 日，注册位于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 9 号，主要从事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等。

本公司原位于常熟市虞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宜兴路 6 号，于 2002 年 5 月 20 日填报《书、报刊印刷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取得原常熟市环境保护局同意；该项目于 2002 年 9 月 26 日开工建设，2003 年 3 月 8 日启动试运行，2010 年 1 月通过验收登记。

由于公司发展需要，投资 800 万元，迁建至常熟虞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华路 9 号，利用租赁的已建厂房建筑面积 1150 平方米，购置相关设备，从事书、报、刊等的印刷业务，搬迁后产能为年加工书、报、刊 130 吨。

2.2 项目地理位置与周围敏感点情况

本项目在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 9 号，厂界北侧和西侧为园区内其他单位；厂界南侧是园区围墙，围墙外为小河；厂界东侧为园区围墙，围墙外为居民小区。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见附图一；

建设项目周边概况图，见附图二；

建设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2.3 产品方案及规模

本项目迁建前后不涉及产能变化。

表 2-1 建设单位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主体工程	产品名称	年生产能力		
		环评量	实际量	变化量
生产车间	书、报、刊	130吨	130吨	0

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建成后的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2。

表 2-2 建设单位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环评量	实际量	变化量
1	晒版机	1	1	0
2	冲版机	1	1	0
3	CTP 制版机	1	1	0

4	单色胶印机	1	1	0
5	双色胶印机	0	0	0
6	四色胶印机	1	1	0
7	小印刷机	1	1	0
8	轧痕机	2	2	0
9	折页机	1	1	0
10	裱纸机	1	1	0
11	裱瓦楞机	1	1	0
12	覆膜机	1	1	0
13	热胶机	1	1	0
14	上光机	1	1	0
15	粘盒机	0	0	0
16	三面切书机	1	1	0
17	小刀架	1	1	0
18	大刀架	1	1	0
19	订书机	1	1	0
20	打孔机	3	3	0
21	打包机	1	1	0
22	空压机	1	1	0

2.5 能源消耗

本项目能源消耗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能源消耗一览表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300.6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10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它	—

2.6 劳动定员及工作班制

本项目无新增员工，利用现有部分员工（20人）开展工作，年运行时间约250天，实行一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时间为2000小时。

续表二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7 主要原辅材料

表 2-5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表

序号	物料名称	主要成分	年消耗量（t/a）			最大存储量（t）	包装储存方式
			环评量	实际量	变化量		
1	原纸	55g~350g 纸浆	135	135	0	20	堆放
2	PS 版	尺寸不等，铝材	1.8	1.8	0	1	堆放
3	胶印油墨	合成树脂 25-35%、植物油 20-30%、高沸点矿物油 15-25%、颜料 15-25%、助剂 1-10%	1.2	1.2	0	0.5	桶装
4	显影液	泡花碱：35-40%，氢氧化钠：9.5-10%，水 50-55%	0.4	0.4	0	0.1	桶装
5	洗车水	醇性亲水溶剂 60%、橡胶防老剂 1-3%、月桂醇聚氧乙烯 3-8%、醇聚氧乙烯硬脂 3-6%，异噻唑啉酮≤0.5%、纯水 25%	300L	300L	0	200L	桶装
6	润版液	pH 缓冲剂 4%、表面活性剂 10%、消泡剂≤0.5%、异噻唑啉酮≤0.5%、亲水聚合物 9%、防菌剂 3%、复合溶剂（丙三醇）33%、水 76%	0.03	0.03	0	0.01	桶装
7	热熔胶	石油树脂 25-40%、石蜡 15-30%、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 15-30%、抗氧剂 1-3%	0.08	0.08	0	0.1	袋装
8	裱纸胶	淀粉 25-35%、水 48-52%	0.6	0.6	0	0.1	袋装
9	BOPP 预涂哑膜	双向拉伸聚丙烯预涂哑膜（热封塑料膜）	0.65	0.65	0	0.2	箱装

10	水性光油	聚苯乙烯丙烯酸 丁酯 38%、磺基琥 珀酸二异辛酯钠 4%、水 53%、聚 乙烯蜡乳液 5%	0.5	0.5	0	0.1	桶装
11	电化铝	烫金纸	0.5	0.5	0	0.2	箱装

2.8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冲版用水、职工生活用水，由当地自来水管网供给。

①冲版用水

显影后，在版材表面残留的一部分显影液须使用自来水将其冲洗干净后才能上印刷机使用。冲版水经冲版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于冲版，循环量约10L/h，定期更换产生的沉渣废液作废显影液委托资质单位处置。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冲版水年补充水用量约0.5t/a。

②胶辊擦拭用水

裱纸机与裱瓦楞机的胶辊在使用后需定期擦拭，去除残留裱纸胶，用抹布沾取自来水擦拭即可，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胶辊擦拭用水量约为0.1t/a。

③生活用水

本项目迁建后劳动定员20人，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本项目用水定额按取50L/（人.d）计，则年生活用水量为300m³（按每年生产300d 计）。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240m³/a，接管至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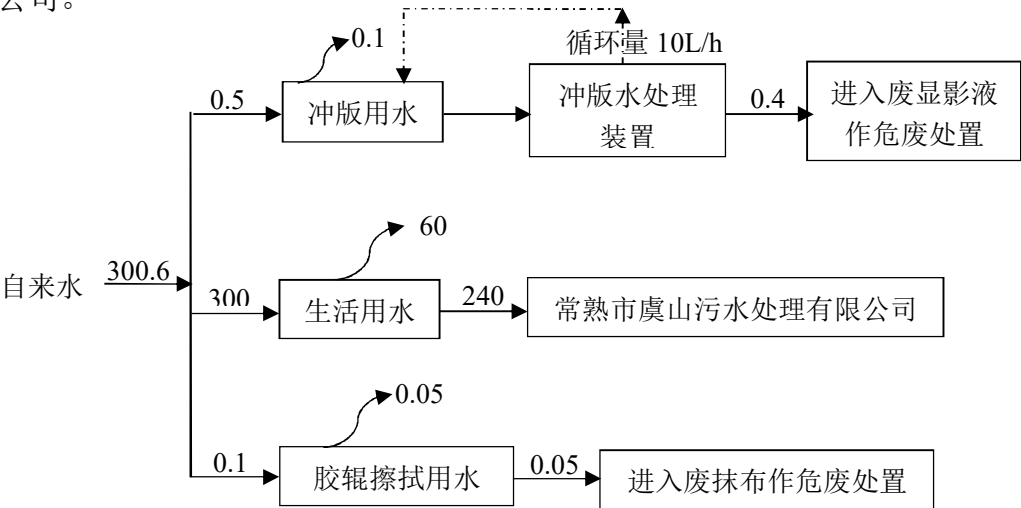


图2-1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续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2.9 主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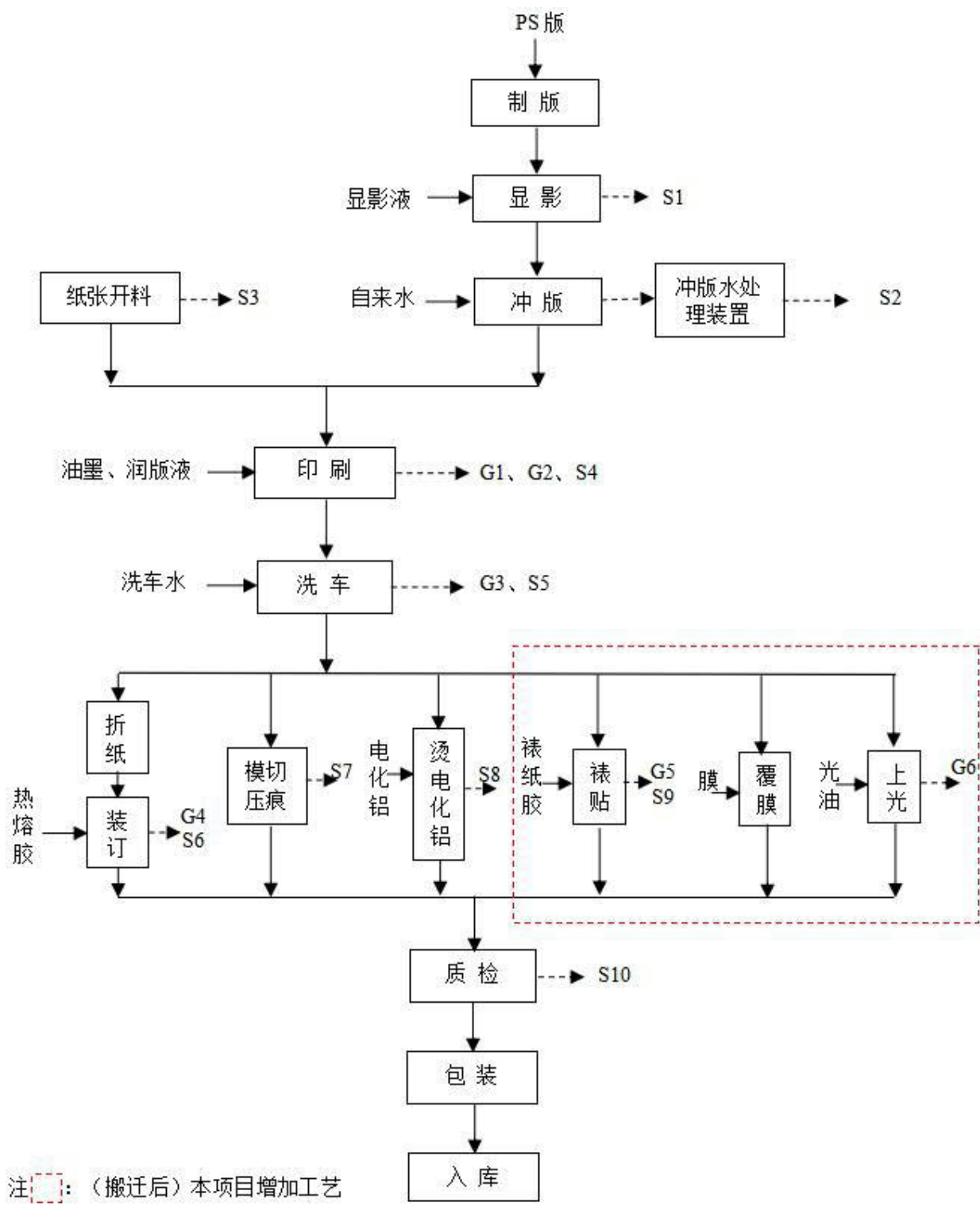


图2-2 书、报、刊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 制版：根据客户要求使用计算机制版。

(2) 显影：将制版好图文的底片与印版密合晒版。印版曝光后需要进行显影，即通过显影液溶解掉版表面的亲水或亲油层，此过程会产生废显影液S1。

(3) 冲版：版材表面残留的一部分显影液须使用自来水将其冲洗干净后才能上印刷机使用。冲版水经管道收集至冲版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于冲版，定期更换的沉渣滤材废液作废显影液S2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4) 纸张开料：使用切纸机将纸张按规格进行裁切，此工序会产生S3边角料。

(5) 印刷：本项目印刷使用胶印油墨印刷，印刷过程会产生少量印刷废气G1。印刷过程中通过印刷机的润版系统自动添加润版液使印刷达到所需的水墨平衡，会产生少量润版废气G2。润版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无废液产生。此过程会产生少量废油墨S4。

(6) 洗车：印刷机墨辊定期采用抹布沾洗车水进行擦拭，在印刷车间进行，此过程会产生G3洗车废气、S5抹布。

(7) 装订：将折页机、配页好的书、刊用热胶机胶订成册或订书机订成册。采用切书机对装订后的刊物进行裁切，裁切过程中产生S6边角料。热胶机胶订过程使用热熔胶，会产生G4胶订废气。

(8) 模切压痕：印刷好的印刷品用压痕机进行压痕，同步进行模切，会产生S7边角料。

(9) 烫电化铝：该工艺利用带电热板的压痕机开展，雕刻图文的金属板电加热控温100-150℃，下压，接触电化铝层后，压力作用到纸张上，将电化铝层转印到待烫金纸张表面。此过程产生S8电化铝废料。

(10) 覆膜：印刷好的书、刊封面等需要覆膜的产品，使用BOPP预涂哑膜在覆膜机上覆膜，根据产品要求不同，覆膜机控温50-80℃，使预涂胶软化，再通过加压将薄膜粘合在印刷品上，产生微量废气，本项目不作定量分析。

(11) 裱贴：利用裱纸机或裱瓦楞机进行裱贴（将两张纸裱糊粘贴在一起），底纸采用吸气自动进纸，面纸则正面送纸，自动上胶，并配合胶水循环回收系统回收多余裱纸胶；采用浮动式可移动压辊，纸板与卡纸或纸板与瓦楞纸完成贴合；此裱贴过程会产生裱贴废气G5。裱纸机和裱瓦楞机的胶辊需定期采用抹布沾自来水进行擦拭，产生S9抹布。

(12) 上光：部分产品需要上光油，改善印品的表面性能、提高印品的耐磨、耐污和耐水性能。通过上光机将水性光油涂敷于纸印刷品表面，电加热控温干燥，此工序会产生上光废气G6。

(13) 质检：对加工好的产品进行质量检验，检验过程会产生不合格S10。

(14) 包装：合格品经打包机打包后入库。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3.1.1 废水

本项目冲版水经管道收集至冲版水处理系统处理，冲版水处理系统为一体式水处理设备，自带三节水箱循环，经沉淀、混凝、絮凝、压滤、碳/砂过滤、超滤后进入清水箱，清水箱中的水经水泵输送至冲版作业使用，从而形成冲版废水循环处理系统，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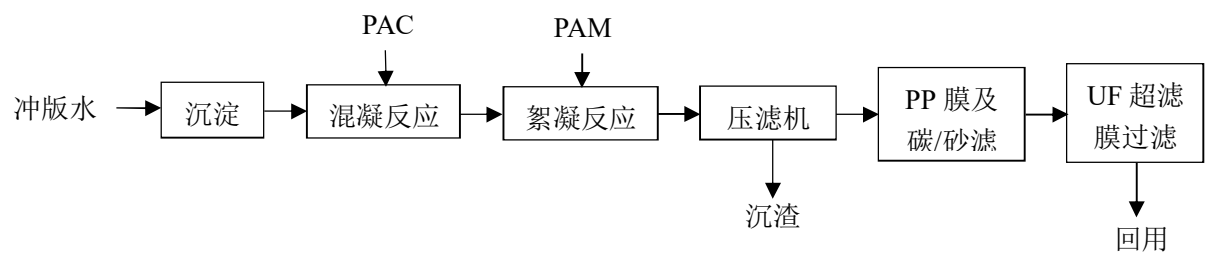


图3-1 冲版水处理系统流程图

该设备全自动控制，自动添加 PAC、PAM，废水通过沉淀、絮凝、过滤，既中和废水的强酸强碱性，又去除废水里的有害物质，使其沉淀成固废进行分离。由于冲版用水对水质要求不高，本项目冲版废水经管道收集至冲版水处理系统处理（沉淀+加药絮凝+三级过滤）后可满足使用要求，不外排。

本项目仅生活污水排放，经厂区总排口接管至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3.1.2 废气

本项目印刷车间废气（印刷、润版、洗车）在印刷车间封闭负压收集，送风量小于排风量，避免废气外泄，经管道输送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其余废气（胶订、裱贴、上光）则经包围式集气罩收集，一并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封闭负压收集率约 100%、包围式集气罩收集效率约 80%，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挥发性有机废气的去除效率约 80%，处理后的尾气经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3.1.3 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油墨、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抹布、废活性炭、边角料以及不合格品、生活垃圾。

表3-1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环评量	实际量	变化量		
1	边角料以及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04	231-001-04	5	5	0	外售综合利用	废品回收单位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99	900-999-99	3	3	0	环卫清运	环卫所
3	废油墨	危险废物	HW12	264-013-12	0.05	0.05	0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有资质的危废单位
4	废显影液		HW16	231-002-16	0.55	0.55	0		
5	抹布		HW49	900-041-49	0.3	0.3	0		
6	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		HW49	900-041-49	0.2	0.2	0		
7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	1	0		

3.1.4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冲版机、单色胶印机、四色印刷机、小印刷机、空压机、废气治理设施风机等设备的机械噪声，经减震隔声等措施后，可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即：昼间噪声值≤60dB(A)。

3.2 其他环保设施

表 3-3 其他设施建设情况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1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设置符合要求的采样口	已设置符合要求的采样口
2	绿化工程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3	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建成后，以印后车间（含压烫车间、裱胶车间、上光车间、打包车间）边界起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等敏感目标

续表三

表 3-4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生产设施/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处理设施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气	印刷、润版、洗车、胶订、裱贴、上光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间歇	印刷车间废气(印刷、润版、洗车)在印刷车间封闭负压收集,送风量小于排风量,避免废气外泄,经管道输送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其余废气(胶订、裱贴、上光)则经包围式集气罩收集,一并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印刷车间废气(印刷、润版、洗车)在印刷车间封闭负压收集,送风量小于排风量,避免废气外泄,经管道输送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其余废气(胶订、裱贴、上光)则经包围式集气罩收集,一并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废水	生活污水	pH、COD、SS、NH ₃ -N、TP	间断	经厂区污水排放口接管至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经厂区污水排放口接管至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固废	印刷	废油墨	间断	收集至危废仓库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收集至危废仓库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显影、冲版	废显影液	间断		
	洗车、胶辊擦拭	抹布	间断		
	胶印油墨、显影液、水性光油等包装	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	间断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间断	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后外售综合利用	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后外售综合利用
	开料、装订、模切压痕、质检等	边角料以及不合格品	间断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委托区域环卫所清运	委托区域环卫所清运
噪声	各类设备	机械噪声	连续	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围墙隔声,距离衰减	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围墙隔声,距离衰减

3.1.5 监测点位图

验收期间，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监测点见图 3-2。



图 3-2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项目变动情况：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表 4-1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表

类别	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及要求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总排口接管至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不会对周围水体直接产生不利影响。	由于不用进行土建，在施工期遇大雨天气不会造成水土流失，因此无施工期含大量悬浮固体的雨水产生；本项目施工期废水排放主要是设备安装工人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含悬浮物、COD 和动植物油类等。由于设备安装所需要的工人较少，因此废水排放量少，该废水接管所在地纳污管网，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施工期的水污染物对附近水体的影响较小。
废气	本项目印刷车间废气（印刷、润版、洗车）在印刷车间封闭负压收集，送风量小于排风量，避免废气外泄，经管道输送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其余废气（胶订、裱贴、上光）则经包围式集气罩收集，一并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过 15 米高 P1 排气筒高空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安装设备时产生的扬尘和进出公司的车辆排放的汽车尾气。施工期扬尘的主要来源为现场堆放、设备材料现场搬运及堆放、施工垃圾的清理及堆放和运输车辆造成的现场道路的扬尘。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大气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仍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油墨、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抹布、废活性炭均属于危险废物，依托已建符合要求的 10m ² 危废仓库暂存，定期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本项目产生边角料以及不合格品由企业收集给物资回收公司；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现有各种固废可妥善处置。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弃的垃圾以及各类装修材料的包装箱、袋等。包装物基本上回收利用或销售给废品收购站，垃圾将由环卫部门统一拉走处理。因此，上述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对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
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方拟选用低噪音、振动小的设备，从源头上对噪声源进行控制；通过隔声、减振、消声措施，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生产噪声不会对敏感目标产生影响，厂界噪声能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设备安装和装修期间，各种施工机械运行都将产生不同程度的噪声污染，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各种施工车辆的运行也会引起道路沿线噪声超标。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仍满足 3 类功能区的要求。
总量	大气污染物在区域内平衡。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执行情况

表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执行情况表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查意见	实际环境检查结果	落实结论
1、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给排水管网。本项目不得有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接入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接入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落实
2、本项目能源用电，不得设置燃煤炉（窑）。本项目印刷车间设置密闭负压车间，印刷车间（印刷、润版、洗车）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印后车间（胶订、裱贴、上光）废气经包围式集气罩收集，上述废气一并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P1 排气筒排放。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表 3 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印刷车间（印刷、润版、洗车）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印后车间（胶订、裱贴、上光）废气经包围式集气罩收集，上述废气一并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P1 排气筒排放。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表 3 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落实
3、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等措施，厂界噪声达标。	落实
4、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废油墨、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抹布、废活性炭等各类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均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落实
5、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以印后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建设单位维持以厂界为起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在此范围内无居民住宅、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	落实
6、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避免风险事故。建设单位应强化环境风险意识，从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加强落实防范措施；认真落实《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文件通知要求。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避免风险事故。	落实
你公司在项目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应遵守涉及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应对污水处理、粉尘治理等各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	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遵守涉及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落实

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7、按苏环控[97]122 号文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落实
8、建设单位应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按环评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落实

4.3 项目变动情况		
表 4-3 项目变动情况对照表		
序号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项目对照情况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不涉及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不涉及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无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地点		
5	项目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不涉及
生产工艺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下列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不涉及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8	废气、废水污染物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	不涉及

	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结合《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进行综合分析，本公司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未构成重大变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排污单位应建立并实施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方案，以自证自行监测数据的质量。

5.1 监测分析方法**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标准编号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废水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NH ₃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TP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TN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5.2 监测仪器**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名称	型号	仪器编号
电热鼓风干燥箱	上海博迅 GZX-9076MBE	zzs-010
万分之一天平	岛津 ATX224	zzs-054
岛津气相色谱仪	GC2014C	zzs-05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 型	zzs-059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zs-099
声校准器	AWA6021A	zzs-101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zzs-192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zzs-193
空盒气压表	DYM3	zzs-252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zzs-242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HP-CYB-03	zzs-203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HP-CYB-03	zzs-204
真空气体采样箱	/	zzs-272
真空气体采样箱	/	zzs-273

便携式 pH 计	6010M	zsz-262
温湿度计	TES-1360A	zsz-243

续表五

5.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5.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表 5-3 噪声质量控制统计表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Leq[dB(A)]	测量后校准值 Leq[dB(A)]	偏差 Leq[dB(A)]	是否合格
2024.1.30	93.80	93.80	0	合格
2024.1.31	93.80	93.80	0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6.1.1 废气监测

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断面尺寸 (mm)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印刷、印后废气	排气筒进口	室外垂直烟道 $\Phi=?$	废气参数,非甲烷总烃	测 2 天,1 天测 3 次
	排气筒出口	室外垂直烟道 $\Phi=?$	废气参数,非甲烷总烃	测 2 天,1 天测 3 次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污染源	采样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	厂界外上风向 1 点 厂界外下风向 3 点	非甲烷总烃	3 次/点 连续测两天
无组织废气 (厂区内)	车间门外 1 点	非甲烷总烃	3 次/点 连续测两天

6.1.2 厂界噪声监测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各设置一个噪声测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敏感点噪声	东侧最近居民点设置一个噪声测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6.1.3 废水监测

表 6-3 废水监测内容

污染源	采样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厂排口	pH、COD、SS、NH ₃ -N、 TP、TN	4 次/天,连续测两天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2024 年 1 月 30 日、2024 年 1 月 31 日均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由企业提供），见附件 3 生产工况说明。

表 7-1 生产工况表

主要产品 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监测时工况			
	设计生产 能力(t/a)	年运行 日(天)	2024.1.30		2024.1.31	
			当日生产量（t）	运行负荷（%）	当日生产量(t)	运行负荷(%)
书、报、刊	130	300	0.39	90	0.36	85

7.2 废气

表 7-2 有组织工艺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限值	是否 达标	高度 (m)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排气筒 进口	标态风量 m ³ /h		2024.1.30	5114	5018	5043	/	/	21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0.1	11.6	12.2	/	/	
		排放速率 kg/h		0.0517	0.0582	0.0617	/	/	
	标态风量 m ³ /h		2024.1.31	4988	5049	5095	/	/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9.99	10.3	9.85	/	/	
		排放速率 kg/h		0.0498	0.0520	0.0503	/	/	
排气筒 出口	标态风量 m ³ /h		2024.1.30	4982	5057	4949	/	/	21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78	1.65	1.63	5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8.8×10 ⁻³	8.3×10 ⁻³	8.07×10 ⁻³	1.8	达标	
	标态风量 m ³ /h		2024.1.31	4968	4944	4984	/	/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43	1.45	1.54	5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1×10 ⁻³	7.17×10 ⁻³	7.67×10 ⁻³	1.8	达标	

由表 7-2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其他限值。

二级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去除效率：

$$(\text{进口速率均值}-\text{出口速率均值})/\text{进口速率均值}=(0.05385-0.00785)/0.05385=85.42\%$$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mg/m ³ ）				下风向 最大值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评价 结论
				1	2	3	平均值			
非甲烷总 烃(厂界)	2024.1.30	第一 时段	上风向 G1	1.04	0.94	0.93	0.97	1.58	4.0	达标
			下风向 G2	1.13	1.12	1.19	1.15			
			下风向 G3	1.02	1.09	1.12	1.08			
			下风向 G4	0.98	0.98	0.88	0.95			

		第二时段	上风向 G1	1.00	0.92	1.11	1.01			
			下风向 G2	1.58	0.97	1.30	1.28			
			下风向 G3	0.98	1.12	1.05	1.05			
			下风向 G4	1.00	1.04	1.00	1.01			
		第三时段	上风向 G1	0.96	1.04	1.17	1.06			
			下风向 G2	1.04	1.13	0.98	1.05			
			下风向 G3	0.99	1.16	1.18	1.11			
			下风向 G4	1.02	1.04	0.94	1.00			
		第四时段	上风向 G1	1.02	0.91	1.09	1.01			
			下风向 G2	1.02	1.08	0.91	1.00			
			下风向 G3	1.02	1.06	0.96	1.01			
			下风向 G4	1.04	0.95	1.00	1.00			
	2024.1.31	第一时段	上风向 G1	0.97	0.96	0.94	0.96	1.28	4.0	达标
			下风向 G2	1.01	1.12	1.24	1.12			
			下风向 G3	0.93	0.91	1.17	1.00			
			下风向 G4	0.90	0.92	0.81	0.88			
		第二时段	上风向 G1	1.10	0.86	1.22	1.06			
			下风向 G2	0.96	1.28	1.11	1.12			
			下风向 G3	0.98	0.95	0.92	0.95			
			下风向 G4	0.84	0.85	0.84	0.84			
		第三时段	上风向 G1	1.11	0.96	0.99	1.02			
			下风向 G2	0.99	0.88	0.88	0.92			
			下风向 G3	0.95	0.94	0.92	0.94			
			下风向 G4	0.97	0.93	0.86	0.92			
		第四时段	上风向 G1	1.16	0.87	1.10	1.04			
			下风向 G2	0.96	0.95	0.86	0.92			
			下风向 G3	1.02	0.98	1.00	1.00			
			下风向 G4	1.03	0.92	0.94	0.96			
非甲烷总 烃（厂区	2024.1.30	第一时段	车间外 1 点 G5	1.00	1.04	0.99	1.01	1.09/ 1.18	6.0/20	达标

内)		第二时段	车间外 1 点 G5	1.06	1.02	1.18	1.09			
		第三时段	车间外 1 点 G5	1.10	0.97	1.09	1.05			
		第四时段	车间外 1 点 G5	0.94	1.00	1.02	0.99			
	2024.1.31	第一时段	车间外 1 点 G5	0.98	0.88	1.02	0.96	1.00/ 1.04	6.0/20	达标
		第二时段	车间外 1 点 G5	1.03	1.04	0.92	1.00			
		第三时段	车间外 1 点 G5	1.02	0.92	0.92	0.95			
		第四时段	车间外 1 点 G5	0.86	0.88	0.89	0.88			

由表 7-3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上风向与下风向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车间外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值和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限值排放浓度均符合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3 限值。

7.3 厂界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表

点位 监测时间		Z1 dB(A)	Z2 dB(A)	Z3 dB(A)	Z4 dB(A)	东侧居民区 dB(A)	2 类区标准 dB(A)	评价
2024.1.30	昼间	58.2	57.7	52.5	52.1	50.5	60	达标
2024.1.31	昼间	57.7	56.8	50.9	51.5	51.5	60	达标
气象参数		2024 年 1 月 30 日，昼间：阴，风速 2.4m/s。 2024 年 1 月 31 日，昼间：阴，风速 2.3m/s。						
监测工况		正常生产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的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348-2008）中 2 类标准；最近的东侧居民区昼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7.4 污水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5 污水排放口水质检测结果表 (mg/L)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pH 值(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NH ₃ -N	TP	TN
污水排放口	2024.1.30	7.5	34	7	0.082	0.12	2.56
		7.6	36	7	0.085	0.13	2.50
		7.5	60	15	0.080	0.23	2.99
		7.4	62	14	0.082	0.22	2.93
	2024.1.31	7.6	121	18	0.103	0.21	2.34
		7.5	108	16	0.097	0.14	2.31
		7.5	107	16	0.094	0.15	2.13
		7.6	132	20	0.097	0.28	2.74
排放限值		6.5~9.5	500	400	45	8	70

依据表 7-5，在监测期间，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SS、NH₃-N、TP、TN 的出口浓度均符合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限值要求。

7.5 总量核算

依据表 7-3，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上风向非甲烷总烃的平均浓度为 1.02mg/m³，结合表 7-2 中排气筒进口平均浓度 10.67mg/m³，则扣除非甲烷总烃本底值后排气筒进口平均浓度为 9.65mg/m³，结合进口风量平均值 5051m³/h，计算可知进口平均速率为 0.0487kg/h，依据前文计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的处理效率为 85.42%，据此，推算出扣除本底值后的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速率为 0.0071kg/h。

表 7-6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污染源	污染物	年排放时间 (h)	*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平均排放速率 kg/h	环评年排放总量 (t/a)	实际年排放总量 (t/a)	是否符合
印刷、洗车、胶装、裱贴、上光	非甲烷总烃	1000	1.41	7.1×10 ⁻³	0.0089	0.0071	是

注*：平均排放浓度、平均排放速率按上文计算值计。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监测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2024 年 1 月 30 日的生产负荷为 85%，2024 年 1 月 31 日生产负荷为 90%，两天的生产负荷均超过 75%，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由企业提供），见附件 3 生产工况说明。

8.2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排气筒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其他限值；厂界上风向与下风向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车间外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值和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限值排放浓度均符合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3 限值；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以及评价见表 7-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以及评价见表 7-3，监测点位见图 3-2。

8.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噪声监测点位，厂界共设 4 个检测点，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各厂界的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的规定限值；最近的东侧居民区设 1 个检测点，监测结果表明该检测点的昼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监测结果见表 7-4，监测点位见图 3-2。

8.4 废水监测结果

本次废水监测点位设置于厂排口，pH、COD、SS、NH₃-N、TP、TN 的浓度可以满足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接管标准。废水监测结果以及评价见表 7-5，监测点位见图 3-2。

8.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油墨、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抹布、废活性炭在厂内危废暂存仓存放，委托有资质单位（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危废仓库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完善，可满足环保要求；边角料以及不合格品在厂内一般固废仓库暂存，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所定期清运；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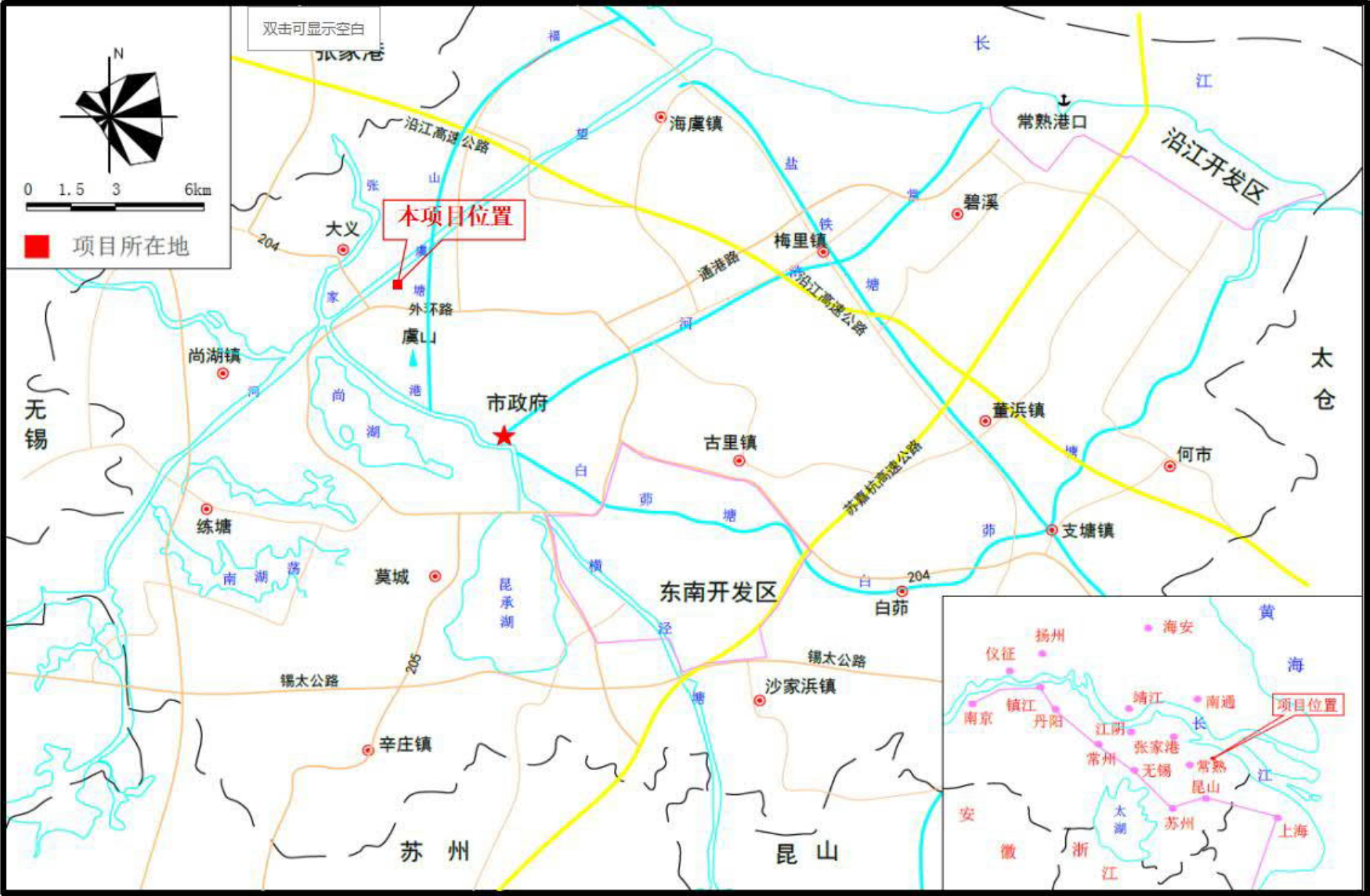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 3、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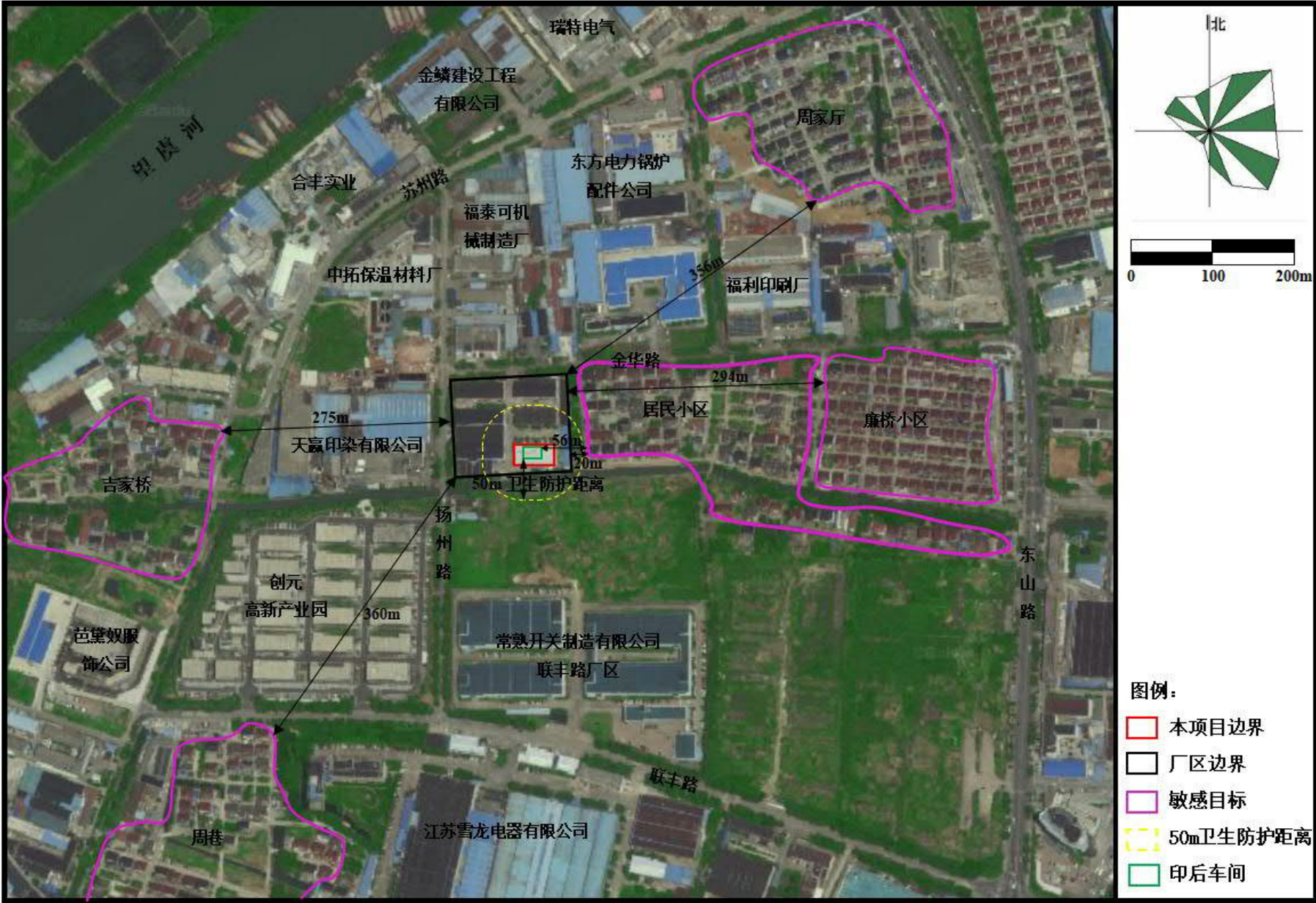
附件：

-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2、建设项目备案证
- 3、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
- 4、生产工况
- 5、营业执照
- 6、租赁协议及产权证
- 7、排水许可证
- 8、生活垃圾清运协议
- 9、一般固废协议
- 10、危废处置协议
- 11、验收监测报告
- 12、排污许可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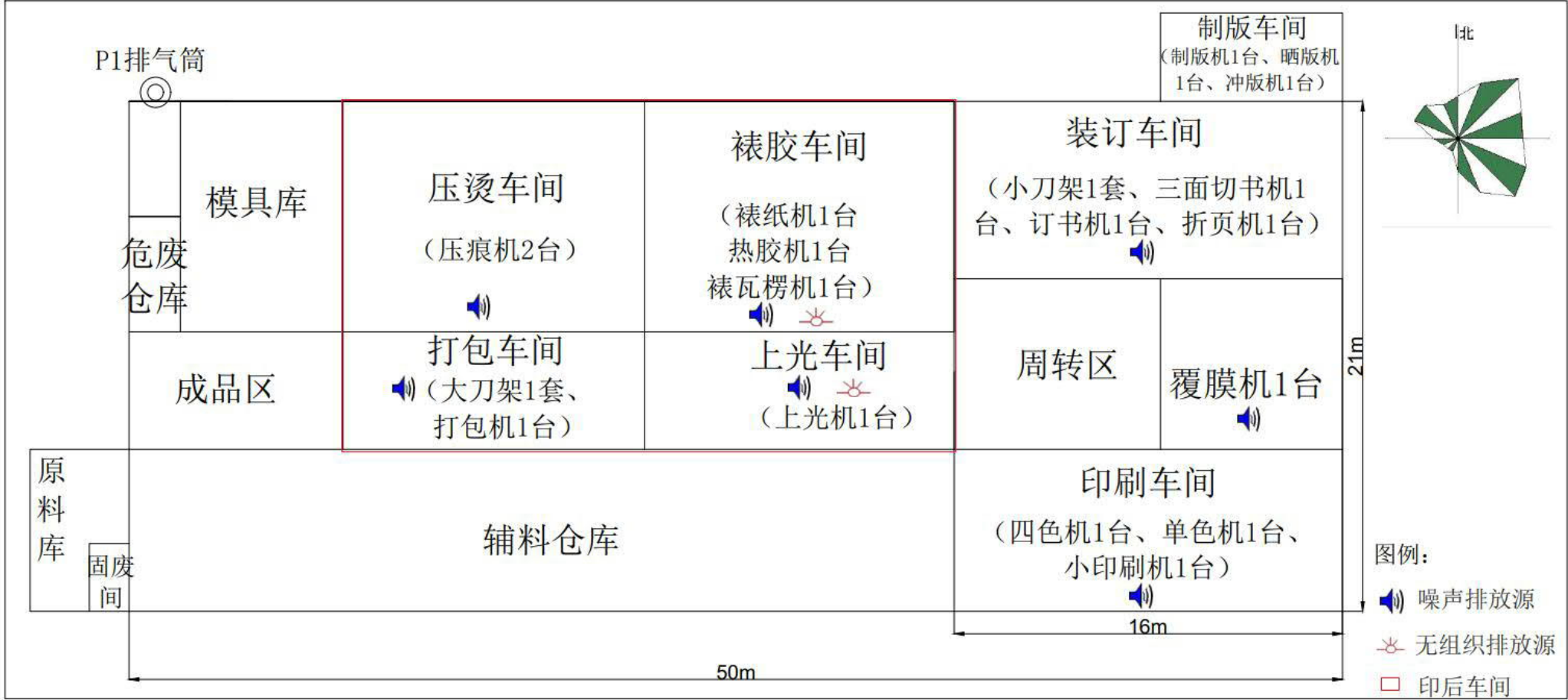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						建设地点	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 9 号							
	行业类别	C2311 书、报刊印刷						建设性质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3.7		实际生产能力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3.8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2.5			
	环评审批部门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苏环建[2023]81 第 0265 号		批准时间		2023.6.19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2.5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³/h）			年平均工作时（h/a）						
建设单位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215500		联系电话		13801570203		环评单位		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标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48			0.024			0.024	0.048	0.024	0.024	0	0.024			
	化学需氧量	0.24			0.12			0.12	0.24	0.12	0.12	0	0.12			
	氨氮	0.0216			0.0108			0.0108	0.0216	0.0108	0.0108	0	0.0108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SS	0.192			0.096		0.096	0.192	0.096	0.096	0	0.0965
		TP	0.0038			0.0012		0.0012	0.0038	0.0012	0.0012	0	0.0012
		TN	0.0336			0.0168		0.0168	0.0336	0.0168	0.0168	0	0.0168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0792			0.0403	0.0314	0.0089	0.0792	0.0089	0.0089	0	0.0703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常行审投备（2023）588号

项目名称：	迁建书、报、刊印刷加工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305-320581-89-01-971459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常熟市 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	项目总投资：	200万元
建设性质：	迁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23
建设规模及内容：	租赁建筑面积1150平方米，购置相关设备，年印刷加工书、报、刊130吨。项目不得生产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淘汰、淘汰的产品，不得使用国家明令禁止、限制、淘汰的工艺、设备；项目需按国家和省相关规定办理节能、环评、安评及职业卫生等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常熟市行政审批局	2023-05-04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苏环建〔2023〕81 第 0265 号

关于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迁建书、报、刊印刷加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建设地点：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建设内容：年印刷加工书、报、刊130 吨。

二、根据你公司委托常熟中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主持人：朱逸藩，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20503532000000055）编制的《报告表》结论，该项目的实施将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在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管网，本项目不得有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接入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本项目能源用电，不得设置燃煤炉（窑）。本项目印刷车间设置密闭负压车间，印刷车间（印刷、润版、洗车）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印后车间（胶订、裱贴、上光）废气经包围式集气罩收集，上述废气一并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P1排气筒排放。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1、表3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3、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废油墨、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抹布、废活性炭等各类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5、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以印后车间边界设置50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6、严格落实环境风险的防范措施，避免风险事故。建设单位应强化环境风险意识，从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加强落实防范措施；认真落实《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文件通知要求。

你公司在项目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应遵守设计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应对污水处理、粉尘治理等各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7、按苏环控[97]122号文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8、建设单位应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四、本项目总量指标按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核定的总量执行。

五、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你公司应当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六、你公司应当依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规定，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生态环境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

七、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组织开展该工程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八、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我局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

九、如该项目所涉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应执行最新的排放标准。

十、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设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重新审核。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6月19日

（项目代码：2305-320581-89-01-971459）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 送：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苏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苏州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9日发

共印：7份

附件 4 生产工况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表

单位名称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联系人 程颂华 电话 13801570203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1. 书、报、刊		130 吨/年	
2.			
全年生产天数	300d	年生产时间	2400h
主要原辅料使用情况			
名称		用量	
1. 原纸		135t/a	
2.胶印油墨		1.2t/a	
3.显影液		0.4t/a	
4.洗车水		300L/a	
5.润版液		0.03t/年	
用水量		用电量	
日期	产品名称	产量	负荷 (%)
2024.1.30	1. 书、报、刊	0.390t	90
	2.		
	3.		
	4.		
	5.		
2024.1.31	1. 书、报、刊	0.360t	85
	2.		
	3.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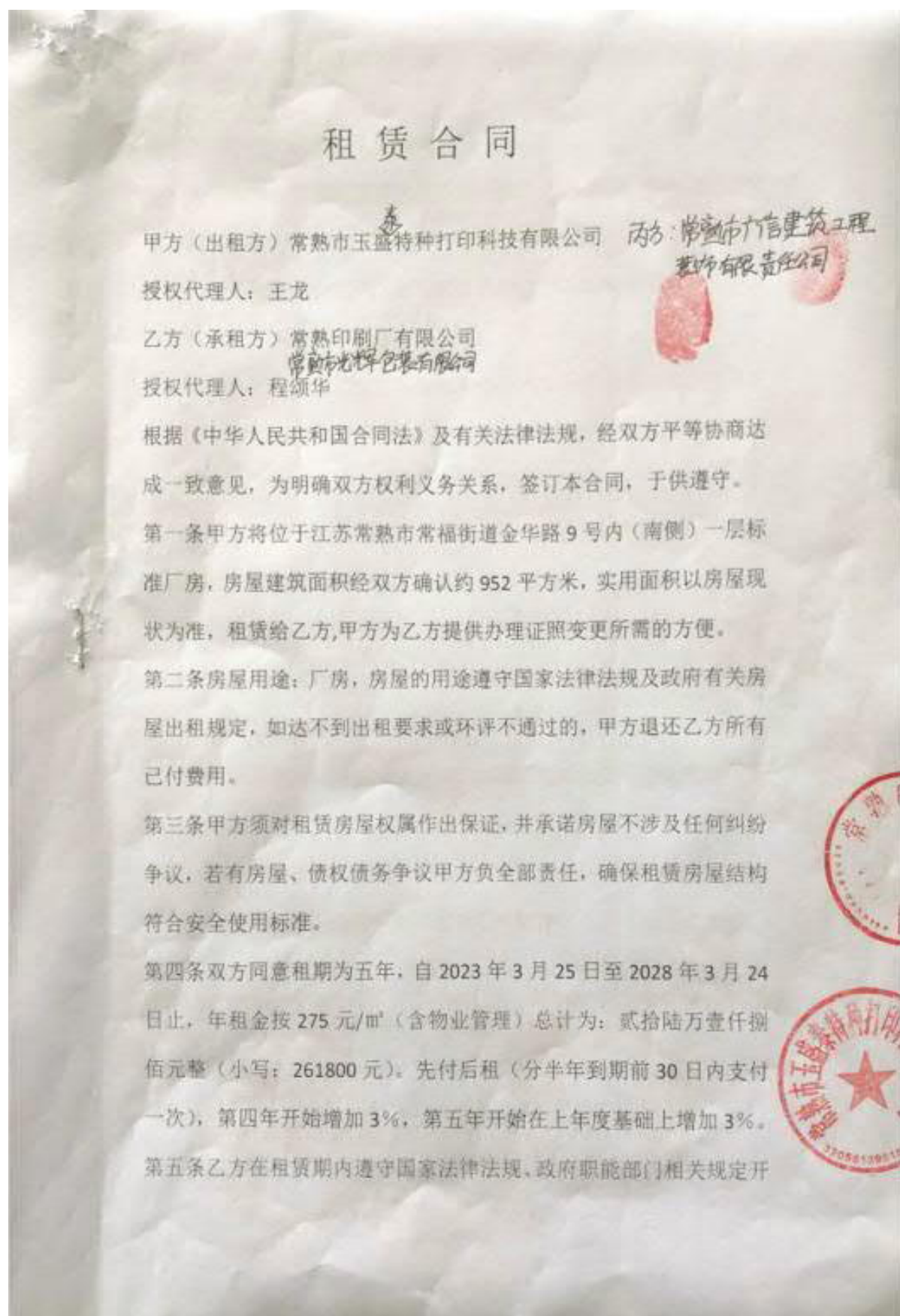
监测人员： 王华 孙明
李强 张明

厂方人员： (盖章)

附件 5 营业执照

		编号 3205816662023022807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142030547H (1/1)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200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1980年01月30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朱琴华	住 所 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	
经 营 范 围 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02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6租赁协议及产权证



展生产经营活动，发生不良情况后果自负。

第六条甲方房屋建筑出现影响正常使用的负责修缮，乙方人为因素损坏的负责维修或赔偿。乙方因生产需要装修改造的确保房屋主体结构不受影响，确保安全生产，合同期满不再签约时恢复原状，乙方投入的装修费用，甲方不予补偿。

第七条租赁合同期满，乙方不再续租应在3个月前告知甲方，期满不签合同又不搬出的情况下甲方有权处置乙方财产，乙方续租在同等条件下甲方给予续约有优先权。

第八条甲方为乙方提供用水用电的便利，乙方按实际使用的费用确保正常缴付，乙方遵守甲方环境卫生，安全管理。

第九条违约责任：合同签订后，租赁期内一方出现违约责任，影响合同进行的，赔偿当年度租金中一个月租金的标准予以补偿对方。（不可抗拒的不在此列，如：自然灾害）

第十条租赁期限内遇政府土地征用，由第三方对乙方评估补偿的费用，按规定赔付乙方。

第十一条不尽事宜双方协商，另行约定！租赁期内出现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管辖区内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自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第十三条：甲方租赁乙方厂房，甲方分租于乙方，甲方丙方租赁合同如提前解除，甲方与乙方的租赁合同同步解除。

甲方（出租方）盖章：

乙方（承租方）盖章：

授权代理人：王礼

授权代理人：程领军

2023年2月11日

2023年2月11日

苏 (2016) 常熟市 不动产权第 0005970 号

权利人	常熟市广信建筑工程施工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虎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0581 022012 0000004 F001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房地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宗地面积16934.00㎡/房屋建筑面积10609.82㎡		
使用期限	2052年12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2016年05月11日		

附 记



房产档案

房屋信息附表

房屋坐落	结构	幢号	总层数	房屋用途	建筑面积(平方米)
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1幢	钢、钢筋混凝土结构	1	1	工业	1051.83
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2幢	钢、钢筋混凝土结构	2	1	工业	1198.41
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3幢	钢筋混凝土结构	3	3	工业	2812.11
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4幢	钢筋混凝土结构	4	3	工业	2092.34
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5幢	钢筋混凝土结构	5	2	工业	3066.74
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6幢	钢筋混凝土结构	6	2	工业	2463.27

材料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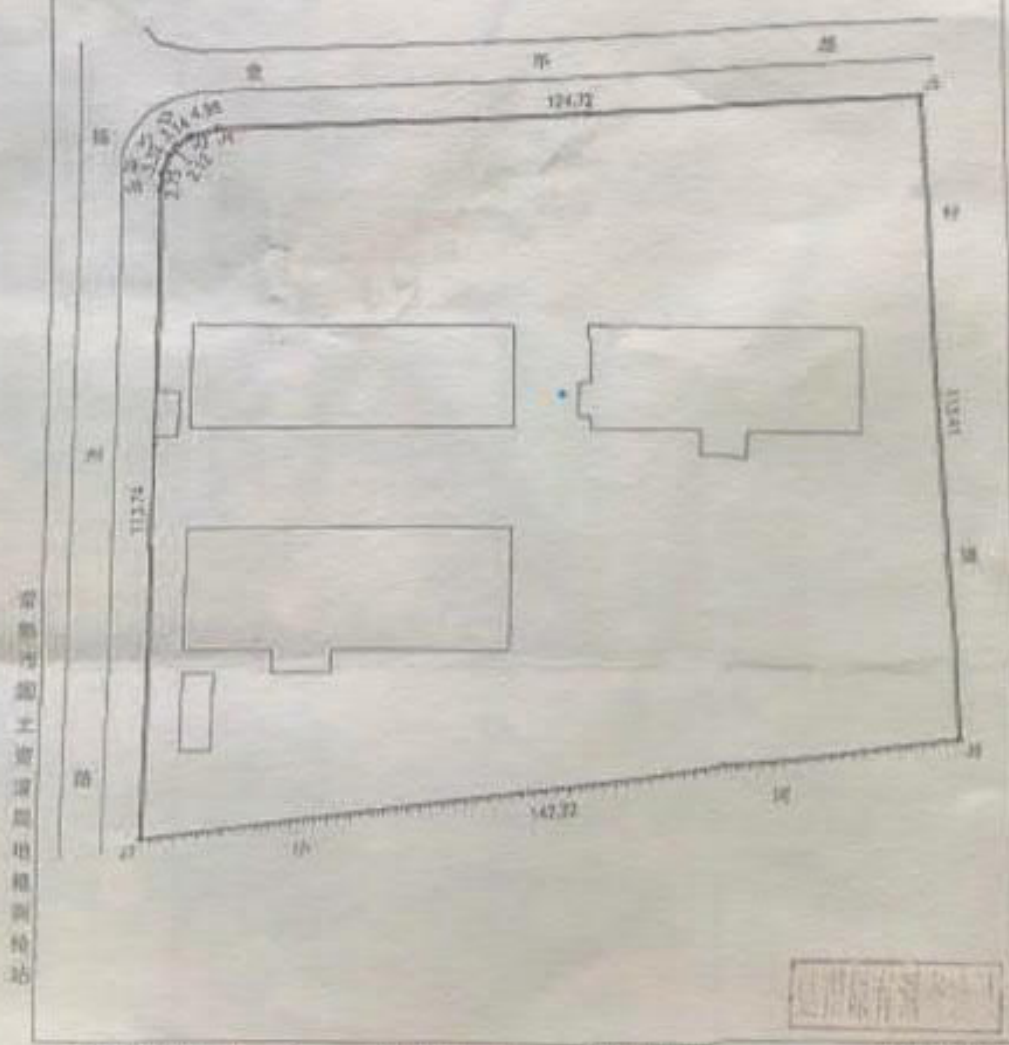
2005-YSHY-050801W

宗 地 图

常熟市广信建筑工程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16334M²



常熟市国土资源局测绘站

测量员: 张俊峰 王 文 绘图: 谢 芳 审核: 王明忠 2005.05.08

附件7排水许可证

常熟市广信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排水户名称	杨永明				
法定代表人	913205817394141483				
营业执照注册号	常熟市常福街道金华路9号				
详细地址	工业				
排水户类型	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是/否)				
许可证编号	苏常排字第2019-164号				
有效期	2019年05月30日至2024年05月29日				
排水口编号	连接管位置	排水去向(路名)	排水量(m³/日)	污水最终去向	
1	厂区内	金华路	3.5立方米	虞山污水处理厂	
主要内容					
主要污染物项目执行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500mg/L 总磷 ≤ 8 mg/L 总氮 ≤ 70 mg/L 氨氮 ≤ 45 mg/L 排放的污水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等有关标准和规定					
备注					

常熟市广信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排水许可证
发证机关
2019年05月30日
行政许可证编号

持 证 说 明

- 1、《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是排水户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许可的凭证。
- 2、此证书只限本排水户使用，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和转让。
- 3、排水户应当按照“许可内容”（包括排水口数量、位置、排水量、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种类和浓度等）排放污水。排水户的“许可内容”发生变化的，排水户应当向所在地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重新申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 4、排水户名称、法定代表人等变化的，应当在工商登记变更后30日内到原发证机关办理变更。
- 5、排水户应当在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发证机关提出延续申请。逾期未申请延续的，《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

附件8生活垃圾清运协议

垃圾清运协议书

甲方：单县中锦利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金华路9号 电话：何会计 13905177017
乙方：江苏凌阳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路8号 电话：0512-52701808

为提高甲方厂区环境卫生质量，确保甲方生产、生活秩序的正常进行。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以下其他垃圾清运协议：

一、清运范围：

乙方负责甲方厂区内其他垃圾清运工作，垃圾分类，由厂家自行分类。

二、清运期限：

服务期限自2023年11月18日起至2024年11月17日止。

三、清运标准：

乙方做到其他垃圾日产日清，桶边地面无洒落垃圾，保持地面整洁。（甲方安置黑色垃圾桶1个）

四、双方职责：

- 1、乙方装运其他垃圾的车辆进入厂区应禁鸣高音喇叭，防止产生噪音；
- 2、乙方装运其他垃圾的车辆进入厂区应按公司规定时速，不得超速行驶，同时防止垃圾散落、污染地面；
- 3、乙方应及时做好甲方厂区其他垃圾的清运工作，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及时清运，请打乙方监督电话 18900615297、18900615266 联系。
- 4、甲方应按时将厂区内产生的其他垃圾分别倒入黑色垃圾桶内，由乙方负责清运，否则可不运。
- 5、甲方建筑、生产、生活等一切垃圾，如甲方私自拉出抛丢，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五、清运费用：

经双方商定，甲方在协议期应支付给乙方清运费为 8000.00 元（人民币）。开具增值税发票。金额（大写）：捌仟元整 付款方式：开票。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随时协商或另定协议。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一般固废协议

一般固废处置协议

甲方：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乙方：顾科美

为贯彻执行有关环境整治精神，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工业一般固废（边角料以及不合格品）的处理，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乙方同意接受甲方所产生的一般固废进行处理，为确保双方正常合作，特订立以下协议，以便双方共同执行。

一、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生产产生的一般固废，以保证甲方正常进行生产。

设定标准：

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须分类，确保不夹杂生活垃圾以及有毒有害的工业垃圾。

二、收费标准

名称	规格	数量（公斤）	单价（元/公斤）
边角料	原纸边	按照每次实际称重	1.8
不合格品	纸废品	按照每次实际称重	1.2

三、付款方式：每批次当场结清，不得拖欠。

四、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五、本协议有效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乙方：顾科美

附件 10 危废处置协议

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2024 年）

合同编号：

甲方：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甲、乙双方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危险废物集中处置相关要求和管理办法，就委托处置危险废物事宜协商一致，签订以下合同：

第一条 处置工业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1、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是甲方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以下简称危险废物），其危险废物的名称、类别、八位码、包装形式及形态等信息详见附件 1（危险废物处置清单）。

2、转移运输过程中，若甲乙双方对所载危险废物在各自地磅处均进行计量的，则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甲方填报数量（重量）为基数，乙方计量的数量与之相比，偏差在 $\pm 0.3\%$ 以内的，则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甲方填报数量作为最终的结算依据；偏差超过 $\pm 0.3\%$ 的，双方协商确定数量，协商不成则交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进行称重计量，以该计量结果为准。若甲方没有计量称重设备，则约定以乙方计量称重为准。

第二条 转移流程

1、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后，由甲方办理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审批手续。

2、甲方在将危险废物转移至乙方前，须以书面形式将待处置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拟转移日期及有害成分、危险特性、应急处置方式等情况告知乙方。乙方有权随时委派人员赴甲方的贮存场所进行现场核对或抽检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

3、乙方安排接收计划，甲方须按计划移交废物。废物实际转移时，甲方应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如实申报。

第三条 转移约定

1、本合同项下计划处置危险废物由甲方负责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

2、甲方保证实际转移的危险废物与合同约定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等相符；且废物的有害因子及相应含量不得超过合同约定的指标。

3、甲方须对移交的危险废物进行可靠、安全、密闭的包装以确保卸车移交过程中不发生抛洒泄漏，并对每个包装物按照规范要求粘贴或悬挂危险废物标签。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暂不接收或拒绝接收甲方拟移交的废物，已经接收的，乙方有权拒绝处置并退回甲方，且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或损失由甲方承担：

- (1) 废物类别、包装、标识等任一项情况与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规定不符的；
- (2) 废物所含有害因子及其含量超出指标，且双方未能另行协商一致的；
- (3) 甲方存在隐瞒、夹带非本合同约定的名称、类别范围内的其他危险废物的；
- (4)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的。

第四条 环境污染及安全责任承担

因以甲方隐瞒或未按约定告知乙方废物的有害成分、危险特性等情况，或者甲方其他故意或过失行为，导致发生环境污染或安全事故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危险废物处置数量、价格、费用及支付

1、甲乙双方根据危险废物处置市场及检验结果等因素协商一致确定本合同危险废物处置的单价，具体处置执行价格等见附件2。如乙方实际移交的危废数量超过约定数量的，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超过部分数量的处置单价按原有单价执

行。

2、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原因，发生开票税率变动的，含税单价作相应变动。

第六条 保密义务

双方承诺对本合同项下的处置价格、数量以及相关信息严格保密，任何一方不得将该资料泄漏给任何第三方，否则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本项保密义务之约定于本合同期满、终止或解除后之三年内，仍然有效。

第七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本合同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合同自动解除，且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各自的损失由各自承担。

第八条 责任条款

1、甲方有隐瞒危险废物成分或夹杂不明危险废物行为的或甲方的原因给乙方造成人员伤害或设备损坏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且甲方除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外，未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承担违约金3万元，造成严重后果的按责任事故由甲方直接责任人员承担相应的行政或者刑事责任。

2、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处置费的，每延期一天，甲方应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30天的，乙方有权不再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同时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合同终止

乙方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延期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的，则本合同自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被吊销之日起自动终止，甲方无权要求乙方因此承担任何责任。终止前已履行部分的处置费或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如双方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合同文本、生效条件及有效期

1、本合同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合同有效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期内，因委托处置危险废物类别、数量、价格等合同内容发生变化的，双方另行签署相应的补充合同，一经签署，作为本合同附件。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章）：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乙方（章）：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胡兆兴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320581142020547H	纳税人识别号：913205827559417885
开 户 行：中信银行常熟支行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市乐余支行
账 号：8112001014600458056	账 号：1102027309000063652
电话号码：0512-51535800	电话号码：0512-58961901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0512-58961917
地 址：金华路 9 号	地 址：张家港市乐余工业集中区
日 期：2024.1.1	日 期：2024.1.1

附件 1：废物处置清单

附件 2：废物处置价格及支付

附件 3：双方单位联系人

附件 1：废物处置清单

废物处置清单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八位码	数量（吨）	包装形式
1	废油墨	HW12	900-253-12	0.1	桶装
2	油墨空桶、废包装容器	HW49	900-041-49	0.3	袋装
3	废显影液	HW16	231-002-16	0.2	桶装
4	废抹布	HW49	900-041-49	0.2	袋装
5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5	袋装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1 月 1 日

附件 2

废物处置价格及支付

甲、乙双方根据危险废物处置市场及检验结果等因素协商一致确定本合同危险废物处置的单价：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八位码	数量（吨）	处置价格（含税 6%）
1	废油墨	HW12	900-253-12	0.1	4500 元/吨
2	油墨空桶、废包装容器	HW49	900-041-49	0.3	4500 元/吨
3	废显影液	HW16	231-002-16	0.2	4500 元/吨
4	废抹布	HW49	900-041-49	0.2	4500 元/吨
5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5	4500 元/吨

备注：

1. 本处置费不包含运输费用。
2. 甲乙双方约定，废物有害因子及其含量（指标）为：CL 含量小于 3%，S 含量小于 2%，P 含量小于 1%，F、Br 含量小于 0.2%，总盐含量小于 2%。如甲方实际移交的废物超出该指标的，双方就处置价格等事宜另行协商。
3. 甲方实际移交废物的总数量不满 1 吨的，按照 1 吨结算；总数量超过 1 吨的，按实结算。
4.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预付 0.45 万元废物处置费。若甲方实际移交给乙方处置的废物数量未达到预付款对应数量的，未达到部分的已付处置费不予退回。
5. 废物每转移完成一次，甲方在 15 天内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全额支付处置服务费用，同时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甲方（章）常熟印刷有限公司	乙方（章）：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	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



危险废物 正本 经营许可证

编号: JS06820601302-11

发证机关: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1年6月15日

名称 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光耀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乐余镇梁整工业区

经营设施地址 张家港市乐余镇梁整工业区

核准经营 二期项目焚烧处置医药废物 (HW02)、医药物、药品 (HW03)、农药废物 (HW04)、木材防腐废物 (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有机溶剂废物 (HW06)、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HW08)、油类、烃水、烃水混合物及其废液 (HW09)、精 (蒸) 馏残液 (HW11)、染料、涂料废物 (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3)、感光材料废物 (HW16)、焚烧处置残渣 (HW18)、废膜 772.003-18)、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HW37)、有机氯化物废物 (HW38)、含铅废物 (HW39)、含砷废物 (HW40)、含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HW45)、其他废物 (HW49、42类 772.006-49、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 (HW50、42类 261-151-50、#261-152-50、261-183-50、263-013-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900.048-50)、合计 9000 吨/年; 枯渣三期项目 (一阶段、二阶段)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 (HW02)、医药物、药品 (HW03)、农药废物 (HW04)、木材防腐废物 (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有机溶剂废物 (HW06)、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HW08)、油类、烃水、烃水混合物及其废液 (HW09)、精 (蒸) 馏残液 (HW11)、染料、涂料废物 (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 (HW14)、感光材料废物 (HW16)、表面处理废物 (HW17)、焚烧处置残渣 (HW18、42类 772.003-18)、含金属废基化合物废物 (HW19)、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HW37)、有机氯化物废物 (HW38)、含铅废物 (HW39)、含砷废物 (HW40)、含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HW45)、其他废物 (HW49、42类 772.006-49、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 (HW50、42类 261-151-50、#261-152-50、261-183-50、263-013-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900.048-50)、合计 #23600 吨/年, 总计 44600 吨/年

许可条件 见附件

有效期限 自 2021 年 6 月至 2026 年 5 月

初次发证日期 2009 年 9 月 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7539417885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此件再复印无效

名称 张家港市中德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光耀
经营范围 危险废物、废物的收集、贮存、利用、处理、处置、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环保领域的建设及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10日
营业期限 2003年10月10日至2023年03月14日
住所 乐余镇盛虹工业园区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检测 报 告

TEST REPORT

(2024)中之盛（委）字第（01507）号

委托单位：常熟中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验收检测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4 年 02 月 06 日

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Jiangsu zhongzhishe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报告说明

- 一、报告封面无 CMA 章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二、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请于收到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在受理申诉中，对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本公司不作复测。
- 三、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 四、未经本公司同意，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由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部分复印无效。
-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
- 六、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 七、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八、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奥特莱斯 A3 幢 202

邮编：215500

电话：0512-83818585

3-24

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常熟中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常熟市海虞镇学前路 28 号常熟奥特莱斯 A3 幢 301
受检单位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地址	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 9 号
联系人	程总	联系电话	13801570203
采样单位	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4.01.30-2024.01.31	采样人员	张卫刚、缪鑫恺、蔡磊、俞进杰
检测日期	2024.01.30-2024.02.01	检测人员	闫莉、蔡宇琳、吴叶等
检测目的	受常熟中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对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和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废水：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厂界噪声：昼间噪声 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噪声		
检测依据	见附件 1。		
检测仪器	见附件 2。		
检测结论	检测结果详见报告第 2-24 页，表 1-表 22，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报告中评价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		
编制：张丽 审核：李科 签发：(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4 年 02 月 06 日 			

表1：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2024.01.30生活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地点		生活废水排口（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样品编号		202401507-001	202401507-002	202401507-003	202401507-004	均值或范围	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采样时间		09:05	11:04	13:00	15:00		
样品状态		微黄微浊 微弱无油膜	微黄微浊 微弱无油膜	微黄微浊 微弱无油膜	微黄微浊 微弱无油膜		
2024.01.30	pH 值	7.5	7.6	7.5	7.4	7.4~7.6	6.5~9.5
	化学需氧量	34	36	60	62	48	500
	悬浮物	7	7	15	14	11	400
	氨氮	0.082	0.085	0.080	0.082	0.082	45
	总磷	0.12	0.13	0.23	0.22	0.18	8
	总氮	2.56	2.50	2.99	2.93	2.74	70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2：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2024.01.31生活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地点		生活废水排口（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样品编号		202401507-087	202401507-088	202401507-089	202401507-090	均值或范围	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采样时间		09:12	11:09	13:05	15:06		
样品状态		微黄微油 微弱无油膜	微黄微油 微弱无油膜	微黄微油 微弱无油膜	微黄微油 微弱无油膜		
2024.01.31	pH 值	7.6	7.5	7.5	7.6	7.5~7.6	6.5~9.5
	化学需氧量	121	108	107	132	117	500
	悬浮物	18	16	16	20	18	400
	氨氮	0.103	0.097	0.094	0.097	0.098	45
	总磷	0.21	0.14	0.15	0.28	0.20	8
	总氮	2.34	2.31	2.13	2.74	2.38	70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3：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0 生产车间排气筒进口第一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4.01.30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
	烟道截面（m²）	0.240			
	采样时间	09:12	09:31	09:51	均值
	排气温度（℃）	11	11	11	11
	含湿量（%）	2.5	2.5	2.5	2.5
	排气平均流速（m/s）	6.44	6.19	6.10	6.24
	烟气流量（m³/h）	5568	5350	5273	5397
	标干流量（m³/h）	5284	5065	4992	5114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02401507-007	202401507-008	202401507-009	均值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8.39	9.14	12.7	10.1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kg/h)	0.0443	0.0463	0.0634	0.0513
工况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4：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0 生产车间排气筒出口第一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01.30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烟道截面（m²）		0.159					
	采样时间		09:12	09:31	09:51	均值		
	排气温度（℃）		11	11	11	11		
	含湿量（%）		2.8	2.8	2.8	2.8		
	排气平均流速（m/s）		9.12	9.24	9.24	9.20		
	烟气流量（m³/h）		5219	5287	5287	5264		
	标干流量（m³/h）		4939	5004	5004	4982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02401507-016	202401507-017	202401507-018	均值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1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³)	1.80	1.98	1.55	1.78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0.0089	0.0099	0.0077	0.0088	1.8		
工况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5：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0 生产车间排气筒进口第二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4.01.30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
	烟道截面（m²）	0.240				
	采样时间	10:10	10:31	10:50	均值	
	排气温度（℃）	13	13	13	13	
	含湿量（%）	2.5	2.5	2.5	2.5	
	排气平均流速（m/s）	5.94	6.13	6.48	6.18	
	烟气流量（m³/h）	5136	5294	5597	5342	
	标干流量（m³/h）	4824	4973	5257	5018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02401507-010	202401507-011	202401507-012	均值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9.38	13.1	12.2	11.6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kg/h)	0.0452	0.0651	0.0641	0.0581	
工况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6：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0 生产车间排气筒出口第二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01.30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烟道截面（m²）		0.159									
	采样时间		10:09		10:31		10:50		均值			
	排气温度（℃）		12		12		12		12			
	含湿量（%）		2.8		2.8		2.8		2.8			
	排气平均流速（m/s）		9.43		9.25		9.43		9.37			
	烟气流量（m³/h）		5398		5298		5398		5365			
	标干流量（m³/h）		5089		4994		5089		5057			
检测 结果	样品编号		202401507-019		202401507-020		202401507-021		均值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1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³)		1.58		1.92		1.44		1.65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0.0080		0.0096		0.0073		0.0083		1.8	
工况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7：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0 生产车间排气筒进口第三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4.01.30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
	烟道截面（m²）	0.240			
	采样时间	11:12	11:30	11:51	均值
	排气温度（℃）	13	13	13	13
	含湿量（%）	2.5	2.5	2.5	2.5
	排气平均流速（m/s）	6.13	6.22	6.31	6.22
	烟气流量（m³/h）	5295	5373	5449	5372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m³/h）	4971	5044	5115	5043
	样品编号	202401507-013	202401507-014	202401507-015	均值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9.53	13.9	13.2	12.2
工况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kg/h)	0.0474	0.0701	0.0675	0.0617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8：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0 生产车间排气筒出口第三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01.30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烟道截面（m²）		0.159					
	采样时间		11:12	11:30	11:51	均值		
	排气温度（℃）		12	12	12	12		
	含湿量（%）		2.8	2.8	2.8	2.8		
	排气平均流速（m/s）		9.32	8.89	9.32	9.18		
	烟气流量（m³/h）		5332	5091	5332	5252		
	标干流量（m³/h）		5025	4797	5025	4949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02401507-022	202401507-023	202401507-024	均值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1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³)	1.84	1.28	1.76	1.63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9.25×10 ⁻¹	6.14×10 ⁻²	8.84×10 ⁻³	8.07×10 ⁻³	1.8		
工况	检测期间 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9: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1 生产车间排气筒进口第一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4.01.31
	排气筒高度 (m)	15		净化设施	/
	烟道截面 (m ²)	0.240			
	采样时间	09:17	09:37	09:56	均值
	排气温度 (°C)	13	13	13	13
	含湿量 (%)	2.6	2.6	2.6	2.6
	排气平均流速 (m/s)	6.13	6.22	6.13	6.16
	烟气流量 (m ³ /h)	5300	5378	5300	5326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 (m ³ /h)	4964	5036	4964	4988
	样品编号	202401507-093	202401507-094	202401507-095	均值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³)	9.60	9.27	11.1	9.99
工况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kg/h)	0.0477	0.0467	0.0551	0.0498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10: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1 生产车间排气筒出口第一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01.31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烟道截面（m²）		0.159					
	采样时间		09:17	09:37	09:56	均值		
	排气温度（℃）		12	12	12	12		
	含湿量（%）		2.9	2.9	2.9	2.9		
	排气平均流速（m/s）		9.51	8.97	9.28	9.25		
	烟气流量（m³/h）		5444	5137	5310	5297		
	标干流量（m³/h）		5106	4817	4980	4968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02401507-102	202401507-103	202401507-104	均值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1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³)	1.98	1.26	1.06	1.43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0.0101	0.0061	0.0053	0.0071	1.8		
工况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11：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1 生产车间排气筒进口第二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4.01.31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
	烟道截面（m²）	0.240			
	采样时间	10:14	10:33	10:53	均值
	排气温度（℃）	14	14	14	14
	含湿量（%）	2.6	2.6	2.6	2.6
	排气平均流速（m/s）	6.41	6.15	6.24	6.27
	烟气流量（m³/h）	5541	5311	5388	5413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m³/h）	5167	4953	5026	5049
	样品编号	202401507-096	202401507-097	202401507-098	均值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10.8	11.2	8.84	10.3
工况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kg/h)	0.0558	0.0555	0.0444	0.0519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12: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1 生产车间排气筒出口第二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01.31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烟道截面（m ² ）		0.159											
	采样时间		10:14		10:33		10:53		均值					
	排气温度（℃）		12		12		13		12					
	含湿量（%）		2.9		2.9		2.9		2.9					
	排气平均流速（m/s）		9.16		9.28		9.23		9.22					
	烟气流量（m ³ /h）		5242		5310		5285		5279					
	标干流量（m ³ /h）		4915		4979		4938		4944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02401507-105		202401507-106		202401507-107		均值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1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 ³)		1.71		1.51		1.12		1.45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8.40×10 ⁻¹		7.52×10 ⁻¹		5.53×10 ⁻²		7.17×10 ⁻¹				1.8	
工况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13：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1 生产车间排气筒进口第三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4.01.31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
	烟道截面（m²）	0.240				
	采样时间	11:13	11:33	11:53	均值	
	排气温度（℃）	14	14	14	14	
	含湿量（%）	2.6	2.6	2.6	2.6	
	排气平均流速（m/s）	6.15	6.50	6.33	6.33	
	烟气流量（m³/h）	5312	5616	5466	5465	
	标干流量（m³/h）	4953	5236	5096	5095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02401507-099	202401507-100	202401507-101	均值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³)	8.15	10.5	10.9	9.85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kg/h)	0.0404	0.0550	0.0555	0.0503	
工况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14: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1 生产车间排气筒出口第三次废气检测数据汇总表

测试参数	采样地点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01.31				
	排气筒高度（m）		15		净化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烟道截面（m²）		0.159								
	采样时间		11:13		11:33		11:53		均值		
	排气温度（℃）		11		11		12		11		
	含湿量（%）		2.9		2.9		2.9		2.9		
	排气平均流速（m/s）		9.38		9.14		9.28		9.27		
	烟气流量（m³/h）		5369		5233		5311		5304		
	标干流量（m³/h）		5051		4923		4978		4984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02401507-108		202401507-109		202401507-110		均值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1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³）	1.22		1.72		1.68		1.54		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6.16×10 ⁻³		8.47×10 ⁻³		8.36×10 ⁻³		7.67×10 ⁻³		1.8	
工况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备注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15: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0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采样时段	监测点位	监测值(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32/4041-2021) 表 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厂界) 非甲烷总烃	09:00-09:40 (第一时段)	G ₁ 上风向	1.04	0.94	0.93	0.97	4.0mg/m ³
		G ₂ 下风向	1.13	1.12	1.19	1.15	
		G ₃ 下风向	1.02	1.09	1.12	1.08	
		G ₄ 下风向	0.98	0.98	0.88	0.95	
	10:00-10:40 (第二时段)	G ₁ 上风向	1.00	0.92	1.11	1.01	
		G ₂ 下风向	1.58	0.97	1.30	1.28	
		G ₃ 下风向	0.98	1.12	1.05	1.05	
		G ₄ 下风向	1.00	1.04	1.00	1.01	
	10:59-11:40 (第三时段)	G ₁ 上风向	0.96	1.04	1.17	1.06	
		G ₂ 下风向	1.04	1.13	0.98	1.05	
		G ₃ 下风向	0.99	1.16	1.18	1.11	
		G ₄ 下风向	1.02	1.04	0.94	1.00	
	12:02-12:40 (第四时段)	G ₁ 上风向	1.02	0.91	1.09	1.01	
		G ₂ 下风向	1.02	1.08	0.91	1.00	
		G ₃ 下风向	1.02	1.06	0.96	1.01	
		G ₄ 下风向	1.04	0.95	1.00	1.00	
监测项目	采样时段	监测点位	监测值(mg/m ³)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4438-2022) 表 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09:03-09:43 (第一时段)	G ₅	1.00	1.04	0.99	1.01	6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2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10:03-10:43 (第二时段)	G ₅	1.06	1.02	1.18	1.09	
	11:02-11:42 (第三时段)	G ₅	1.10	0.97	1.09	1.05	
	12:05-12:43 (第四时段)	G ₅	0.94	1.00	1.02	0.99	
备注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16,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16：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气温（℃）	湿度（%）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情况
非甲烷总烃	2024.01.30	第一时段	8.7	84.3	102.7	2.4	东	阴
		第二时段	9.2	81.7	102.7	2.4		
		第三时段	11.0	78.4	102.6	2.5		
		第四时段	12.1	75.9	102.6	2.5		

表 17: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采样时段	监测点位	监测值(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32/4041-2021) 表 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厂界) 非甲烷总烃	09:08-09:46 (第一时段)	G ₁ 上风向	0.97	0.96	0.94	0.96	4.0mg/m ³
		G ₂ 下风向	1.01	1.12	1.24	1.12	
		G ₃ 下风向	0.93	0.91	1.17	1.00	
		G ₄ 下风向	0.90	0.92	0.81	0.88	
	10:05-10:44 (第二时段)	G ₁ 上风向	1.10	0.86	1.22	1.06	
		G ₂ 下风向	0.96	1.28	1.11	1.12	
		G ₃ 下风向	0.98	0.95	0.92	0.95	
		G ₄ 下风向	0.84	0.85	0.84	0.84	
	11:05-11:43 (第三时段)	G ₁ 上风向	1.11	0.96	0.99	1.02	
		G ₂ 下风向	0.99	0.88	0.88	0.92	
		G ₃ 下风向	0.95	0.94	0.92	0.94	
		G ₄ 下风向	0.97	0.93	0.86	0.92	
	12:04-12:44 (第四时段)	G ₁ 上风向	1.16	0.87	1.10	1.04	
		G ₂ 下风向	0.96	0.95	0.86	0.92	
		G ₃ 下风向	1.02	0.98	1.00	1.00	
		G ₄ 下风向	1.03	0.92	0.94	0.96	
监测项目	采样时段	监测点位	监测值(mg/m ³)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4438-2022) 表 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09:10-09:48 (第一时段)	G ₅	0.98	0.88	1.02	0.96	6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2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10:07-10:46 (第二时段)	G ₅	1.03	1.04	0.92	1.00	
	11:07-11:45 (第三时段)	G ₅	1.02	0.92	0.92	0.95	
	12:06-12:47 (第四时段)	G ₅	0.86	0.88	0.89	0.88	
备注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18,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						

表 18：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气温（℃）	湿度（%）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情况
非甲烷总烃	2024.01.31	第一时段	9.0	86.7	102.3	2.3	东	阴
		第二时段	9.9	85.9	102.3	2.3		
		第三时段	11.3	81.4	102.2	2.4		
		第四时段	12.1	80.9	102.2	2.4		

表 19：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0 厂界噪声检测情况表

测量仪器及编号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zzs-242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zs-099 声校准器 AWA6021A zzs-101	
声级计 校准	昼间	测量前 93.8dB（A）	气象条件	昼间 天气：阴 风力：2.4m/s
		测量后 93.8dB（A）		
测定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2024.01.30		
		昼间		
		测点时间	等效声级 dB（A）	排放限值
Z1	南厂界外 1 米	13:24	58.2	60
Z2	东厂界外 1 米	13:38	57.7	60
Z3	北厂界外 1 米	13:50	52.5	60
Z4	西厂界外 1 米	14:02	52.1	60
备注		噪声排放限值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		

表 20: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1 厂界噪声检测情况表

测量仪器及编号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zzs-242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zs-099 声校准器 AWA6021A zzs-101	
声级计 校准	昼间	测量前 93.8dB (A)	气象条件	昼间 天气: 阴 风力: 2.3m/s
		测量后 93.8dB (A)		
测定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2024.01.31		
		昼间		
		测点时间	等效声级 dB (A)	排放限值
Z1	南厂界外 1 米	13:30	57.7	60
Z2	东厂界外 1 米	13:43	56.8	60
Z3	北厂界外 1 米	13:56	50.9	60
Z4	西厂界外 1 米	14:09	51.5	60
备注		噪声排放限值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		

表 21：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0 噪声检测情况表

测量仪器及编号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zzs-242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zs-099 声校准器 AWA6021A zzs-101	
声级计 校准	昼间	测量前 93.8dB（A）	气象条件	昼间 天气：阴 风力：2.4m/s
		测量后 93.8dB（A）		
测定 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2024.01.30		
		昼间		
		测点时间	等效声级 dB（A）	质量标准限值
Z5	敏感点 （东侧居民区）	14:20	50.5	60
备注		噪声质量标准限值依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		

表 22：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01.31 噪声检测情况表

测量仪器及编号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zzs-242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zs-099 声校准器 AWA6021A zzs-101	
声级计 校准	昼间	测量前 93.8dB (A)	气象条件	昼间 天气：阴 风力：2.3m/s
		测量后 93.8dB (A)		
测定 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2024.01.31		
		昼间		
		测点时间	等效声级 dB (A)	质量标准限值
Z5	敏感点 (东侧居民区)	14:31	51.5	60
备注		噪声质量标准限值依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1。		

图 1：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附件 1

检测依据一览表

分析项目	检测标准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附件 2

检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电热鼓风干燥箱	上海博迅 GZX-9076MBE	zzs-010	2024.08.15
万分之一天平	岛津 ATX224	zzs-054	2024.08.15
岛津气相色谱仪	岛津 GC2014C	zzs-055	2024.08.1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 型	zzs-059	2024.08.15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zs-099	2024.10.09
声校准器	AWA6021A	zzs-101	2024.10.09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zzs-192	2024.04.23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zzs-193	2024.04.15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HP-CYB-03	zzs-203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HP-CYB-03	zzs-204	/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zzs-242	2024.02.21
温湿度计	TES-I360A	zzs-243	2024.02.26
空盒气压表	DYM3	zzs-252	2024.03.13
便携式 pH 计	6011B	zzs-262	2024.06.26
真空采样箱	HP-5001	zzs-272	/
真空采样箱	HP-5001	zzs-273	/

附件 3

噪声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监测日期	监测前校准声级 值 dB(A)	监测后校准声级 值 dB(A)	示值偏差 dB(A)	备注
2024.01.30	93.8	93.8	0.0	测量前、后校准值 偏差不大于 0.5dB(A)，测量数 据有效。
2024.01.31	93.8	93.8	0.0	



附件 12 排污许可登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20581142030547H001W

排污单位名称：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常熟市虞山工业园金华路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142030547H	
登记类型： ☐ 首次 ☐ 延续 ☒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2月28日	
有效期：2024年02月28日至2029年02月27日	

-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第三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的规定,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9 日组织公司有关人员、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常熟中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邀请的两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公司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苏环建〔2023〕81 第 0265 号)的要求,开展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经现场踏勘、查阅资料和讨论,提出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常熟市常福街道虞山工业园金华路 9 号

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为迁建项目,租赁常熟市广信建筑工程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原有标准厂房面积 1150 平方米进行生产。购置相关设备(具体见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年产书、报、刊 130 吨。

本项目员工人数 20 人,年工作 250 天,一班制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20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取得常熟市行政审批局备案证(常行审投备[2023]588 号),2023 年 5 月常熟中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获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苏环建〔2023〕81 第 0265 号)。

本项目于 2023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0 月竣工并调试。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31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出具检测报告(编号:(2024)中之盛(委)字第(01507)号),目前已编制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在立项、建设、试运行、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581142030547H001W)。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环建〔2023〕81 第 0265 号”批复对应的“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生产设备及公辅设施，项目年产书、报、刊 130 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相比基本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冲版废水经厂内一体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10L/h；处理工艺：混凝沉淀+压滤+碳/砂过滤+超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循环利用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理；生活污水接管至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走马塘。已提供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许可证编号：苏常排字第 2019-164 有效期：自 2019 年 0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05 月 29 日）。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为印刷车间（印刷、润版、洗车）、印后车间（胶订、裱贴、上光）工序产生的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管道、集气罩收集后一并进入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 P1 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冲版机、单色胶印机、四色印刷机、小印刷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隔声和减振等方法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所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为废油墨、废显影液、废油墨桶、废包装容器、抹布、废活性炭，均委托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废委托处置合同；

一般固废为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外售给个人顾科美综合利用，已提供一般固废处理协议；

生活垃圾委托江苏凌阳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处理，已提供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协议书。

本项目已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8 平方米、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6 平方米。危废贮存设施已采取了相应的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并安装了监控设施、设置了规范的环保标识标牌等。

(五) 其它环保措施

1、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以印后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50米卫生防护距离，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2、编制应急预案

该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合同已签订，正在编制中。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31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

(一) 工况

公司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印刷品生产负荷大于设计产能的 75%，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二) 废气治理设施处理效率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85.4%。

(三) 污染物达标情况

1、废气

P1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1标准；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厂区内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任意一次浓度最大值、1h平均浓度值）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3标准。

2、废水

生活污水排口中 pH、COD、SS、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达

到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噪声

本项目四周厂界昼间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厂区东侧居民点昼间噪声值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实现固废零排放。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年排放量及废水中 COD、SS、氨氮、总磷年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管理要求

（一）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二）加强废气处理装置的运行管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尽可能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避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三）做好各类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9 日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签到表

[illegible]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将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之中，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各项环境保护设施没有编制环境保护篇章。建设项目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类污染达标排放，落实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的措施和相关的生态环保措施。

1.2 施工简况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在已建厂房内进行设备安装。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安装设备时产生的扬尘和进出公司的车辆排放的汽车尾气，通过加强施工区的规划管理，建筑材料堆场定点定位，并采取防尘、抑尘措施，散装水泥下部出口处设置防尘袋，主干道定期洒水清扫等措施，大气环境仍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施工期水污染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该废水接入污水管网，经常熟市虞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走马塘，施工期的水污染物对河流影响较小，纳污水体走马塘的水质仍满足Ⅲ类水体功能的要求。施工期噪声源主要为施工中使用的产生高强度噪声的施工机械，以及进入施工现场的卡车增加周围道路交通噪声，通过将高噪声机械设备安置在离环境敏感目标较远处、保持道

路平坦、避免交通堵塞而引起的车辆鸣号等措施后，满足《建筑施工现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要求，不产生扰民现象。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弃的垃圾以及各类材料的包装箱、袋等。包装物基本上回收利用或销售给废品收购站，垃圾将由环卫部门统一拉走处理。因此，上述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对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三同时”制度，做到了各项环保措施与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1.3 验收过程简述

本建设项目在 2023 年 8 月竣工，2023 年 10 月投入试运行，2024 年 1 月委托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进行验收监测；2024 年 3 月由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组织了环保验收会议，由验收监测单位、环评单位及相关专家组成验收工作小组，对本项目提出验收意见，验收工作组在现场检查、资料查阅等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会议结论如下：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迁建书、报、刊印刷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在本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没有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

投诉。

2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常熟印刷厂有限公司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进行统一管理。该部门负责公司内环保安全职业卫生等事务，其他部门辅助配合。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每年定期演练 1 次，加强对于环境风险的防范。

(3) 环境监测计划

公司每年定期委托第三方进行环境监测。

2.2 配套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建成后以印后车间（含压烫车间、裱胶车间、上光车间、打包车间）边界起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等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2.4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依法办理了环保审批手续，建设过程中贯彻执行了环保

“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过程中无重大变更情况存在，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并能够正常运行；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噪声均能稳定达标排放，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的处理和处置。本项目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情形存在，没有需要整改的工作情况。